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乐音响”或“公司”）拟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持有的北京申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审批并征集到受让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传播，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等情况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0 日